

金沙江银江水电站工程竣工阶段水土保持 设施验收服务询比公告

1. 项目概况

金沙江银江水电站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位于金沙江中游攀枝花河段末端——金沙江和雅砻江汇合口上游约 3.6km，上游衔接梯级为金沙水电站，两梯级相距 21.39km，上距攀枝花市主城区（攀枝花水文断面）约 10km，G227 国道（金沙江大道）从坝肩右岸通过，G353 国道（钢城大道）从坝肩左岸通过。电站为径流式电站，II 等大(2)型工程，正常蓄水位 998.5m，总库容 5900 万 m^3 ，控制流域面积 25.98 万 km^2 ，多年平均流量 1870 m^3/s ，年径流量 590 亿 m^3 ，电站装机容量 390MW，最大坝高 73m，多年平均发电量为 15.69/18.34 亿 $kW \cdot h$ （不考虑龙盘/考虑龙盘）。

2. 项目地点

四川省攀枝花市东区。

3. 采购范围

本次比选范围为金沙江银江水电站工程竣工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服务项目，以《金沙江银江水电站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及相关水土保持行政主管部门批复文件规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基础，包括枢纽建筑物施工区、弃渣场、施工道路、存料场、施工附企及办公生活区、移民安置及专项设施复建区等。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按照现行水土保持相关法律法规、规程规范及技术标准要求，对金沙江银江水电站工程水土保持设计、方案

实施、工程投资、水土保持监理、水土保持监测及管理等进行全面核查；

(2) 核查水土保持方案变更、设计变更情况；

(3) 核查水行政主管部门历次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情况；

(4) 核查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资料完备情况；

(5) 核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建设完成情况、已建成设施的防护效果及后续运行、管护责任落实情况；

(6) 对水土保持法定义务履行情况、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情况、水土流失防治效果情况、水土保持工作组织管理情况等验收内容进行全面评价；

(7) 对验收遗留问题提出处理要求和计划安排；

(8) 组织编制《金沙江银江水电站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和专家评审，通过竣工阶段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9) 组织业内专家对报告进行评审，并承担会务费、专家劳务费等相关费用；

(10) 协助委托人公示验收材料，向工程所在地水行政主管部门报备验收材料。

4. 服务期限

22 个月，2026 年 8 月 1 日（暂定，开始时间以采购人通知为准）至 2028 年 5 月 31 日。

5. 报价人资格

5.1 报价人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5.2 近 5 年内（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验收证明文件时间为准）至少完成 1 项大型水利水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

收业绩。

注：1) 需提供业绩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协议书、验收文件等，能证明合同为大型水利水电工程竣工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项目等别、验收通过时间。

5.3 项目负责人要求：1) 为报价人本单位人员，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2)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验收证明文件时间为准），作为项目负责人至少完成过 1 项水利水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业绩。

注：1) 需提供职称证书复印件和近 3 个月本单位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2) 需提供业绩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协议书、验收文件、任命文件等，能证明合同为水利水电工程竣工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验收通过时间、业绩人角色。

5.4 没有处于投标禁入期内。

5.5 本次公开询比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6. 询比公告的发布

询比公告在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网站 (<https://www.ctny.com.cn>)、四川能源天府阳光采购服务平台 (<http://scny.tfygcfw.com>) 上公开发布。

7. 询比文件的获取及费用

7.1 获取询比文件及标书费用

(1) 凡有意参与本次公开询比的报价人，请于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四川能源天府阳光采购服务平台 (<http://scny.tfygcfw.com>) 上进行询比报名并获取询比

文件，采购人不提供文件获取的其他方式。

(2) 询比文件费用：0 元/套，售后不退。

7.2 天府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服务费

天府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收取费用 50.00 元（如有）。

7.3 报价保证金的缴纳

(1) 本项目报价保证金为 10000.00 元。

(2) 以现金形式递交的，报价人请在“天府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上点击“缴纳报价保证金”按钮，银行系统会随机自动为该次缴费生成一次性的唯一银行账号。采购文件获取费用与报价保证金缴纳账号不同，请报价人注意分辨。

7.4 缴费注意事项

为保证采购的公平公正，“天府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已与银行实现系统对接，从缴费账号生成、缴费确认、标书下载和报价功能开放，全部实现自动化、线上化，请报价人务必按照要求缴纳费用，避免影响报价。

(1) 报价人一旦决定报价，请在“天府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上点击缴费，银行系统会随机自动为该次缴费生成一次性的唯一银行账号。

(2) 报价人缴费后，银行系统会同步自动将缴费信息推送至“天府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和报价人，平台系统亦同步开放权限，报价人即可在平台浏览和下载询比文件。

(3) 请报价人务必严格按照上述要求进行报价操作。若报价人缴费到错误账号，天府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无法开放报价功能，由此无法下载询比文件、无法报价、退回款项延

迟等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报价人自行承担。

8. 报价文件的提交

8.1 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7月8日10时30分。

8.2 递交地点：攀枝花市东区三线大道118号钢城经贸大厦A座26楼

8.3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或邮递送达（邮寄方式以收到时间为递交时间）。

8.4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报价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9. 联系方式

采购人：攀枝花华润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攀枝花市东区三线大道118号钢城经贸大厦A座26楼

邮编：617000

联系人：熊工/宋工

电话：0812-3113105

